

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

客家普及著作出版補助作業要點

109(2020)年 11 月 27 日第一屆第 15 次董事會核定

109(2020)年 12 月 29 日公布實施

110(2021)年 11 月 30 日第一屆第 27 次董事會修訂

111(2022)年 6 月 29 日第一屆第 34 次董事會修訂

111(2022)年 12 月 15 日第二屆第 3 次董事會修訂

- 一、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（以下簡稱本基金會）為獎勵客家普及著作之出版，增進國人認識並弘揚客家文化，爰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補助對象：大專校院及經合法登記之出版事業機構、學術團體、社會團體或設籍中華民國具行為能力之自然人(以下簡稱申請者)。
- 三、補助項目：
 - (一) 圖書。
 - (二) 連續性出版品（含全國性刊物與地區性刊物）。
 - (三) 有聲及影像出版品。
 - (四) 網際網路出版品。
- 四、補助方式：
 - (一) 每冊原則最高補助新臺幣三十萬元；如為叢書，每案最高補助新臺幣一百五十萬元。但出版品之著作內容及編排方式經評定確屬優異者，每冊最高補助金額得提高至新臺幣八十萬元；已核定補助之出版計畫經同意變更，以及結算之出版總經費未依核定計畫執行(發行量、經費等)時，本基金會得依比例核減補助款。
 - (二) 同一申請者，每一年度提出申請補助以五案為限，獲本基金會核定補助以二案為限；社區報、期刊、雜誌及連續性出版品以核定補助一次為原則。依本計畫接受補助屆期尚未結案者，不得再行提出申請，如再提出申請者，得不予受理。

- (三) 同一出版品不得重複申請；同時向二個以上政府機關申請時，應詳列全部經費內容及申請各機關補助項目、金額。
- (四) 為使有限的補助資源妥善分配，同一出版品若同時獲得本基金會與客家委員會或所(附)屬單位補助，獲補助者應即告知本基金會，並就本基金會及客家委員會或所(附)屬單位擇一接受補助款。
- (五) 本要點為獎補助性質，補助項目以編輯印刷等製作費、網際網路類則以製作數位推廣等相關項目為原則。
- (六) 學術類型出版品亦列入本補助範圍。

五、 申請資料：

- (一) 申請表（格式如附件一）。
- (二) 出版計畫書（格式如附件二）。
- (三) 切結書及同意書（格式如附件三、附件四）。
- (四) 出版事業機構應附出版事業登記證書影本，學術及社會團體應附立案證書影本，自然人應附身分證影本。
- (五) 申請文件之光碟、隨身碟或電子檔。

六、 申請期間及程序：

- (一) 申請者應於每年三月三十一日前檢具第五點所列申請文件，函送本基金會辦理，未依規定提出申請者，本基金會得不予受理；表件不全者限期補正，未於規定期限內補正者，視同未提出申請；申請資料及附件，本基金會原則不予退件。
- (二) 已核定不予補助之出版計畫，不得以相同或相似主題與內容重新申請。

七、 審查程序：

- (一) 本基金會先依資格及文件等進行初審，再由本基金會組成審查小組，依審查標準審查評定，並將審查結果簽奉核定後通知各申請者。
- (二) 審查標準：

- 1、 主題：與客家事務、文化、歷史之保存、研究、傳承、創新與客家傳播影音出版品之發行推廣，及有助於客家傳播數位匯流等網路推廣等內容。
- 2、 內容：對客家文化發展具有之積極價值與貢獻程度等。
- 3、 形式：整體設計之創意性及豐富度。
- 4、 其他：計畫內容詳實、具體可行之程度，相關出版成果等。

八、 經費撥付及核銷：

- (一) 補助經費採結案金額一次性撥付方式為之；經核准之申請補助案（以下簡稱受補助者），如出版計畫變更或因故無法出版者，最遲應於結案前十五日報本基金會重新核辦；未依規定辦理者，本基金會得撤銷其補助。但因不可抗力因素或其他特殊情形，經本基金會審查同意補助者，不在此限。
- (二) 受補助者接受本基金會及其他政府機關補助，其合計之補助金額占計畫總經費半數以上，且補助金額在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，應依法辦理採購，並通知本基金會及其他補助機關依規定辦理監督。
- (三) 受補助者應於計畫執行完成三十天內，檢具下列相關資料報本基金會請款：
 - 1、大專校院：應檢具收據、計畫總經費支出明細表（應敘明獲補助經費執行項目及金額明細）、成果報告（如附件五）及出版品十份。
 - 2、其他受補助者：應檢具發票(依規定無須開立發票者始得檢附收據)、計畫總經費支出明細表（應敘明獲補助經費執行項目及金額明細）、原始憑證、成果報告（如附件五）及出版品十份。
- (四) 倘計畫於十二月份始執行完成者，須於當年度十二月十日前依前款規定辦理核銷；未依前款規定辦理，或逾期請款且未

事先報本基金會核備者，本基金會得撤銷其補助。

- (五) 受補助者為大專校院，以就地審計方式辦理核銷，原始憑證免送本基金會，並請應依會計法及審計法等相關規定加強內部審核及妥為保管，以備審計機關及本基金會派員查核。
- (六) 有關補助之所得稅扣款，由受補助者依規定處理並負其責任。
- (七) 受補助者應為計畫執行人，如有違反，本基金會得撤銷其補助，並追繳已領補助款，逾期未繳回者，移送法院強制執行。

九、 輔導與考核：

- (一) 為求計畫落實推動，本基金會得派員或委託專業團隊實地瞭解實施情形，並進行計畫進度之督導查核及實地輔導，為鼓勵申請單位主動、積極出席出版培力及成果分享會，及多元年齡族群閱聽需求之友善、周延性等，其參與度及出版內容等納入申請、審查之參據。
- (二) 查核項目包括計畫執行進度、整體經費與補助款支用情形等。
- (三) 出版成效列為爾後申請補助之績效衡量指標，如發現出版成效不佳、未依補助用途支用、或虛報、浮報等情事，本基金會除追回該部分之補助經費外，得依情節輕重對該補助案件停止補助一年至五年。

十、 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本基金會員工、各級政府機關(構)及其所(附)屬單位或以其為主要股東(捐助人)之組織、各政黨及其所(附)屬單位或以其為主要股東(捐助人)之組織出版計畫，不予補助。
- (二) 獲補助之平面出版品應於版權頁將本基金會列為贊助單位，有聲及影像出版品、網際網路出版品應於片頭或片尾、內容介紹或明顯處等指定方式，將本基金會列為贊助單位。受補助者若未依規定註記，本基金會得撤銷其補助。
- (三) 受補助者應同意就補助案所提供之文件及成果報告等資料，並於結案請款時，開具無償授權本基金會的公開發表之同意

書（如附件四）。

（四）連續性出版品應將本基金會列為每期寄贈單位，於出版後十五日內寄送一份至本基金會。

（五）出版品內容如涉及侵權行為、違背申請目的、執行不實或相關法令者，概由受補助者負一切法律責任，受侵害之第三人不得向本基金會主張一切權利事項。本基金會除依相關規定辦理外，於必要時得撤銷其補助，並追繳已領之補助款；逾期未繳，移送法院強制執行，並於一定期間內不再受理其申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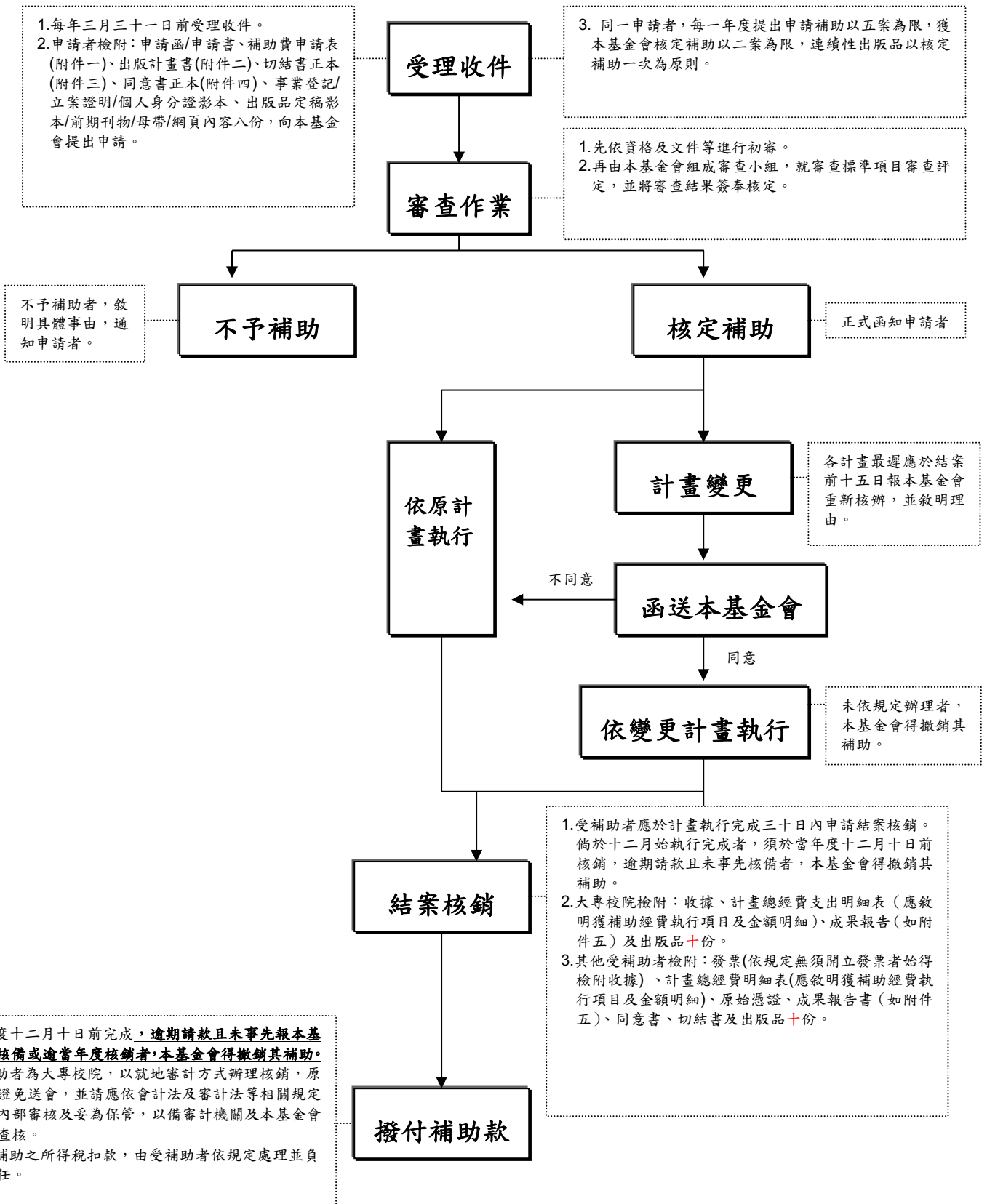
十一、政策性補助，得不受第四點、第六點及第七點之限制，於簽奉本基金會董事會核定後辦理。

十二、本要點未規定事項，依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

客家普及著作出版補助作業要點

標準作業程序及流程圖



檢附文件

- 1、 ☐申請表（附件一）
 - 2、 ☐出版計畫書（附件二）
 - 3、 ☐經費概算表（經費明細請項列於申請書）
 - 4、 ☐證件影本 統編：_____ 身份證號碼：_____
（個人請附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、公司、社團請附立案證明、政府機關免附）
 - 5、 核銷時，申請者領取本基金會補助款開立之單據種類(擇一勾選)：
☐核銷時，申請者依規定應開立發票者(例如：公司或可開立發票之社團等請勾選本項)
☐核銷時，申請者開立領據者(例如：個人或不可開立發票之社團等請勾選本項)
（上開發票或收據係指申請人向本基金會領取補助款之證明單據，非指印刷廠開立之發票或收據）
 - 6、 ☐切結書及同意書
 - 7、 ☐電子檔(電子檔-光碟一份或隨身碟等)
 - 8、 ☐原稿八份，或☐前期期刊刊物八份，或☐母帶複製品八份
 - 9、 ☐請同步至本基金會官網
- 【出版補助申請線上系統開放填報期間為每年三月三十一日前，其餘非申報期間不開放。】**

附件一 客家普及著作出版補助申請表

請同步至客傳會官網<公開資訊<出版品補助<-線上申辦填報申請(本系統開放填報期間為每年三月三十一日前)

客家普及著作出版補助申請表					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			☐ 初版 ☐ 再版		
申請者	計畫主持人		地址	業務聯絡人	電話
(須與計畫書、切結書、同意書一致)	職稱	姓名	(郵遞區號 5 碼：)		
核准立案日期文號					E-mail
統一編號或身分證字號					
社團/公司：(統一編號) 個人：(身分證字號)					
出版計畫名稱	(須與計畫書、切結書、同意書一致)		出版計畫執行期間	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(須與計畫書一致)	
出版計畫內容摘要			預期效益		
出版計畫總經費		直轄市政府補助		縣(市)政府補助	
申請者編列(自籌)經費		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補助		民間捐款	
其他補助(含收費)		申請本基金會補助			
佐證文件					

說明：

一、表內各欄位請填寫。申請出版計畫內容摘要須具體，簡明扼要，不得空白，並隨函附出版計畫書(格式如附件二)，申請者得視計畫性質與內容斟酌調整。

二、本表用正楷繕打後報會一份(連同**光碟**片或電子檔)。

三、「初版」係指此出版品為申請者新撰寫、整理完成且尚未發表流通之作品；「再版」係指已於市場流通，且在出版主題與內容均未變更下，欲重新印製出版流通者。

四、本補助為紙本與線上申辦並行，請於線上申辦填報後，將申請紙本資料寄至本基金會憑辦。

附件二 計畫書格式

附件二-一 圖書或連續性平面出版品出版計畫書格式

圖書或連續性平面出版品出版計畫書格式：(請用 A4 影印紙繕打)

(申請者或單位全銜) 辦理 (計畫名稱須與申請表、切結書、同意書一致)

出版計畫書

一、出版品名稱及主題：(須與申請表、切結書、同意書一致)

二、出版內容大綱：

三、出版版次：☐初版 ☐再版 (第____版)

四、出版日期：(須與申請表、切結書、同意書一致)

五、印製廠商：

六、出版規格(請每項確實填報，勿自行刪除或漏填)：

1.尺寸：____公分 X____公分

2.頁數：____頁

3.材質：色彩：☐黑白☐彩色

紙張種類：_____

磅數：_____磅

4.總字數：約_____字

5.印製數量：_____本

6.申請期刊者請填：☐月刊☐雙月刊☐季刊，共_____

期，每期_____份，全期共_____份。

七、計畫主持人、主要參與者(作者、主編等)及簡介：

八、出版進度表：

九、出版發行計畫：(如贈送或出售、定價、發行管道、行銷方式或贈送之單位等，若有合作之出版或發行單位，須註明合作條件)

1.發行計畫內容：

2.☐定價：_____元 ☐無定價

☐無贈送單位

5.合作／單位發行單位：（有合作者請填對象）

合作條件：（有合作者請填條件）

(一) 本人/公司/社團

☐可開發票 ☐無法開發票，僅開收據

以證明收到本基金會之客家出版品補助款。

1.自籌經費：_____元

2.申請本基金會補助經費_____元

3.其他單位補助經費(沒有則可不寫): _____元

4.總經費： 元

(二)經費明細表：

(如印刷費、排版費、雜支等費用，請以表格方式呈現。核銷時，將以此經費項目做核對。)

十一、預期效益：

應針對出版計畫之目標受眾，提出具體之量化、質化之效益評估說明。

註：

一、請附已完成作品且可逕送印刷之定稿複製本八份。

二、社區報、期刊、雜誌或連續性出版品請附前期出版刊物八份（以上均得以電子光碟或隨身碟等替代紙本，惟需至少自備四份紙本）。

附件二-二 有聲及影像出版品計畫書格式

有聲及影像出版品出版計畫書格式：(請用 A4 影印紙繕打)

(申請者或單位全銜) 辦理 (計畫名稱須與申請表、切結書、同意書一致)

出版計畫書

一、出版名稱及主題：(須與申請表、切結書、同意書一致)

二、演出內容大綱：

三、出版版次：☐初版 ☐再版 (第____版)

四、出版日期：(須與申請表、切結書、同意書一致)

五、印製廠商：

六、出版規格、長度、材質、數量

(請每項確實填報，勿自行刪除或漏填)：

1.出版規格： 2.長度： 時 分

3.材質： 4.印製數量： 份

5.曲目： 曲 6.歌譜頁數： 頁

7.定價：(無定價寫 0) 元

七、計畫主持人、演出者及簡介：

八、出版進度表：

九、出版發行計畫：(如贈送或出售、定價、發行管道、行銷方式或贈送之單位等，若有合作之出版或發行單位，須註明合作條件)

1.☐定價：_____元 ☐無定價

2.☐贈送單位：(有贈送者請填寫單位)

☐無贈送單位

3.發行管道及行銷方式：_____

4.合作／單位發行單位：____（有合作者請填對象）____

合作條件：____（有合作者請填條件）____

十、經費來源：

（一）本人/公司/社團

☐可開發票

☐無法開發票，僅開收據

以證明收到本基金會之客家出版品補助款。

1.自籌經費：_____元

2.申請本基金會補助經費：_____元

3.其他單位補助經費(沒有則可不寫)：_____元

4.總經費：_____元

（二）經費明細表：

（如印刷費、排版費、雜支等費用，請以表格方式呈現。核銷時，將以此經費項目做核對。）

十一、預期效益：

應針對出版計畫之目標受眾，提出具體之量化、質化之效益評估說明。

註：請附複製品八份。

附件二-三 網際網路出版品出版計畫書格式

網際網路出版品出版計畫書格式：(請用 A4 影印紙繕打)

(申請者或單位全銜) 辦理 (計畫名稱須與申請表、切結書、同意書一致) 出版計畫書

一、出版品名稱及主題：(須與申請表、切結書、同意書一致)

二、出版內容大綱：

三、出版日期：(須與申請表、切結書、同意書一致)

四、網站運作架構圖：

五、配合之搜尋引擎及連結網站：

六、計畫主持人、主要參與者及簡介：

七、預計註冊網站名稱：

八、網站內容更新次數、內容及方式：

九、出版進度表：

十、出版發行計畫(請每項確實填報，勿自行刪除或漏填)：

(如贈送或出售、定價、發行管道、行銷方式或贈送之單位等，若有合作之出版或發行單位，須註明合作條件)

1. ☐定價：_____元 ☐無定價

2. ☐贈送單位：(有贈送者請填寫單位)

☐無贈送單位

3.發行管道及行銷方式：_____

4.合作／單位發行單位：(有合作者請填對象)

合作條件：(有合作者請填條件)

十一、經費來源：

(一) 本人/公司/社團

可開發票 ☐無法開發票，僅開收據
以證明收到本基金會之客家出版品補助款。

- 1.自籌經費：_____元
- 2.申請本基金會補助經費：_____元
- 3.其他單位補助經費(沒有則可不寫)：_____元
- 4.總經費：_____元

(二) 經費明細表：

(如印刷費、排版費、雜支等費用，請以表格方式呈現。核銷時，將以此經費項目做核對。)

十二、預期效益：

為提升客家數位出版品之網際網路傳播效應，期計畫執行應包含宣傳推廣，尤其應在出版計畫內註明計畫預計之傳播對象如教育資源、學校系統等，並在預期效益內詳列質化、量化之指標及效益。

註：

請附具完整介面、連結且可操作之網頁複製光碟或隨身碟等八份。

附件三 切結書

切 結 書

「 (須與計畫書一致) 」申請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經費補助出版「 (計畫名稱須與計畫書一致) 」，已依法取得相關權利，絕無侵害他人著作權，並無申請文件不實記載之情事，如有違反上述情事者，願自負法律責任。

此 致

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

立切結書人：(公司團體則蓋大章)

(個人申請者簽名或蓋章，團體(機關)申請者填寫團體(機關)名稱並蓋章)

負 責 人：

(個人申請者免填此項，團體(機關)申請者由負責人簽名或蓋章)

地 址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附件四 同意書

同 意 書

「 (須與計畫書一致) 」申請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(下稱本基金會)經費補助出版「 (計畫名稱須與計畫書一致) 」，同意無償授權本基金會於網站、廣播電臺及經本基金會同意之其他特定第三人、媒體、平臺或活動使用，並願擔保授權登載出版品絕無侵害他人著作權情事，若有願自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此 致

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

立同意書人：(公司團體則蓋大章)

(個人申請者簽名或蓋章，團體(機關)申請者填寫團體(機關)名稱並蓋章)

負 責 人：

(個人申請者免填此項，團體(機關)申請者由負責人簽名或蓋章)

地 址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附件五 成果報告書

出版成果報告格式（請用 A4 紙繕打）

計畫名稱：	核定金額： 新臺幣_____元
出版數量（_____份）是否與原計畫（_____份）相符？	是 ☐ 否 ☐
實際出版時間（_____年_____月_____日）是否依進度（原計畫出版時間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）執行？	是 ☐ 否 ☐
實際執行經費概算（_____元）是否與原計畫（_____元）相符？	是 ☐ 否 ☐
發行對象是否與原計畫相符？	是 ☐ 否 ☐
效益是否與原計畫相符？	是 ☐ 否 ☐
出版成果是否提供利於數位傳播之內容資料？	是 ☐ 否 ☐
自我評鑑：請依出版內容、發行之行銷宣傳、文化推廣、出版績效...等項目依序填列 （一）優點： 1、..... 2、.....（依此類推，分點詳述。） （二）待改進之處： 1、..... 2、.....（依此類推，分點詳述。） （三）與原計畫落差之原因：（無落差者免填） 1、..... 2、.....（依此類推，分點詳述。）	
建議事項： 1、..... 2、.....（依此類推，分點詳述。）	

檢附資料：

- （一）原出版計畫書（如經本基金會同意備查，應檢附修正、或變更出版計畫書等）。
- （二）出版成果佐證資料。
- （三）出版品十份（請確認是否標註「客傳會」字樣）。
- （四）光碟或隨身碟等（出版計畫書有列攝（錄）影費用者須附）。